



当前位置：首页 > 资料库

资料库

关于《食品安全标准管理办法(征求意见稿)》的修订说明

发布时间：2020-09-15 09:00

来源：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

【字号：大 中 小】



一、修订背景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“最严谨的标准”要求、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》，体现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求，我委开展了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管理办法》的修订工作，形成了《食品安全标准管理办法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。

现行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管理办法》于2010年颁布实施，对规范食品安全标准管理、保障食品安全、强化食品安全监管、推动产业健康发展发挥重要作用。2015年《食品安全法》修订、2019年《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》修订，调整了食品安全标准管理规定。据此，我委将《办法》纳入立法计划，启动修订工作。修订过程中，我们深入调研、沟通协调、反复论证，对食品安全国家标准（以下称国家标准）范围和程序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（以下称地方标准）、临时管理限量等有关问题进行了深入研究，形成了《办法》（征求意见稿）。

二、修订原则

围绕贯彻落实“最严谨的标准”要求，重点突出几个方面：

- （一）坚持安全第一。把保障人民群众安全放在首位，坚守安全底线，在保障健康安全的前提下，维护公平贸易、促进产业发展。
- （二）严格依法管理。按照《食品安全法》及实施条例规定，统筹国家标准、地方标准、临时管理限量、进口无国标食品管理，注重相互衔接。
- （三）坚持问题导向。解决工作实践中遇到的突出问题，从标准立项、公布实施、跟踪评价全链条严格管理。优化标准工作流程，完善标准审查机制，强化标准的质量管控。
- （四）突出标准科学性。加强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、风险评估委员会协同，强化风险监测、评估与标准衔接，强调风险评估结果是制定标准的科学依据。
- （五）强化风险管控。明晰国家和地方、行政部门和技术机构、项目承担单位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职责，防范社会风险，提升工作质量和效率。

三、主要修订内容

《办法》包括9章共68条。第1章总则,规定《办法》的调整范围、标准制定原则、各相方职责等。第2章至第6章规定国家标准制定程序和具体规定。第7章规定地方标准管理要求。第8章规定进口无国标食品的管理规定。第9章附则。修订要点包括:

(一) 总则。明确食品安全标准包括国家标准、地方标准。突出标准工作宗旨,明确行政管理、技术机构分工,优化委员会运行机制。

(二) 国家标准管理。从立项、起草、审查、批准公布、跟踪评价和修订各环节,突出强调了以风险评估为科学依据、严格项目承担单位技术能力要求和标准研制内容、明确网络平台在线反馈意见、提升审查效能、增补标准提前实施规定等相应重点措施。

(三) 地方标准管理。充分考虑各地实际和现实需求,根据《食品安全法》及其实施条例、我委《关于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管理工作的通知》(国卫办食品函(2019)556号)要求,规定地方标准职责和范围、备案形式等,明确地方标准与国家标准衔接要求。

(四) 进口无国标食品管理。根据《食品安全法》、我委《关于规范进口尚无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查工作的通知》(国卫办食品发(2017)14号)要求,明确进口无国标食品的范围、申请和审查程序等。

责任编辑:张丽青

分享到        0

中国政府网

最高人民法院

最高人民检察院

国务院部门网站

司法部专业子网站

地方司法厅局

中央重点新闻网站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版权所有 京ICP备13016994号-2
Copyright © 2017 by www.moj.gov.cn All Rights Reserved.



京公网安备
11010502035627号

[关于我们](#) | [联系我们](#) | [法律声明](#)

网站标识码bm13000002

 政府网站
找错



司法部
移动端